

证券代码：870711

证券简称：泰莱电气

主办券商：太平洋证券

山东泰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9月25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9月15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吴建华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召集人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，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向莱商银行科技支行签发银行承兑汇票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山东泰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

关规定，我公司近期拟向莱商银行科技支行申请签发不超过 180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（差额不超过 900 万元），期限为六个月。本次票据签发由山东汶河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担保，同时由吴建华、吴振华及其配偶张惠敏、郑晓玲提供个人连带担保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吴建华，蔺文庆，吴振华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泰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》。

山东泰莱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9 月 25 日